

正本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 函

地址：110 台北市基隆路 2 段 51 號 13 樓之 3

連絡人：許馨云

電話：(02) 2377-5108#14

傳真電話：(02) 2739-1930

電子信箱：spp002@naa.org.tw

受文者：各會員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2 年 7 月 19 日

發文字號：全建師會 (112) 字第 0504 號

速別：普通

密等級解密條件或保存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 旨：轉知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修正「公共工程技術服務契約範本」、「公共工程專案管理契約範本」，其電子檔並登載於該會網站(進入首頁<https://www/pcc.gov.tw>後，點選>政府採購>招標相關文件及表格)，請查照。

說 明：依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 112 年 7 月 10 日工程企字第 1120100433 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高雄市建築師公會、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建築師公會、臺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福建金門馬祖地區建築師公會、宜蘭縣建築師公會、基隆市建築師公會、新竹縣建築師公會、新竹市建築師公會、苗栗縣建築師公會、彰化縣建築師公會、南投縣建築師公會、雲林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縣建築師公會、嘉義市建築師公會、屏東縣建築師公會、花蓮縣建築師公會、臺東縣建築師公會

副本：

理 事 長

劉國隆

